

# 中国传统慈善思想基础探析

邵明春

(安徽师范大学 社会学院, 安徽 芜湖 241000)

**[内容提要]** 中国是世界上最早施行与发展慈善事业的国家, 慈善事业在中国有着优良的传统。中国慈善事业的产生于发展, 与中国源远流长的传统文化有着密切的关联。儒家的“民本”与“仁爱”思想, 墨家的“兼爱”理念, 道教、佛教的劝善与因果业报之说, 这些都构成了传统慈善的思想基础, 为慈善事业在中国的发展提供理论支持。

**[关键词]** 传统; 慈善; 思想基础

**[中图分类号]** C912.6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7427 (2010) 02-0053-02

改革开放以来, 由于意识形态原因而中断几十年的慈善事业重新焕发生机, 中国慈善事业得到快速发展。慈善组织从1989年的4446家发展到2007年的38万家, 年均增长速度为34%, 加上未注册的民间组织, 可能达到800多万家<sup>[1]</sup>。慈善事业受到了政府和全社会的重视和关注, 2008年汶川大地震中全国上下全力救灾的壮举让我们感觉到慈善事业的力量和价值。

什么是慈善? 用前中华慈善总会会长崔乃夫的话讲, 慈善“一般地就是互助, 就是人帮人的活动, 也就是一部分人帮助另一部分人, 反过来又是那一部分人帮助这部分人的活动。”<sup>[2]</sup>“慈善”是出于同情与仁爱的道德情感而怀有的有利于他人并帮助他人的善意和基于这种善意而采取的行为。孔颖达在《左传·文公十八年》作注时说:“慈者, 爱出于心, 恩被于物也。”这表明慈善不仅是一个道德伦理范畴, 也是由这种意识出发, 通过实际的善举, 对物质财富进行“第三次分配”。“慈善”调节了社会利益, 加强人与人之间社会关系, 缓解了社会矛盾, 稳定了社会秩序。

贝克尔从学术研究的视角给“慈善”下了定义, 他认为:“如果将时间与产品转移给没有利益关系的人或组织, 那么这种行为就被称为‘慈善’或‘博爱’。”我们可以看出, 慈善的两个特点: 其一, 慈善是一种自愿行为, 它绝对没有强制的部分, 这种本质特征使得它完全不同于国家税收; 其二, 慈善行为是针对没有关系的人或组织。<sup>[3]</sup>

对于什么是慈善, 由于文化和社会背景的差异, 东西方之间虽存在着不同认知, 但在慈善内涵的理解上却是相同的。中国的大慈善家熊希龄曾经这样说:“孔教言仁, 又曰博施济众; 耶教言博爱, 又曰爱人如己; 佛教言慈悲, 又曰普度众生。”但“无论为何教何学, 无不以人道为重。”发扬人道, 救人济世, 却是中外以及人类共同的理念。

中国是世界上最早施行与发展慈善事业的国家, 关注对鳏寡孤独、残疾者的救济, 对贫困者、遭遇不幸变故者的救助。可以说, 慈善事业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 已成为中国社会进步、和谐发展的一个重要标志。儒家的民本思想, 仁爱思想, 道家与佛教的善恶、因果报应说都构成了传统慈善思想的基础。

## 一、民本主义思想

民本主义思想顾名思义就是指以民为本的思想, 其萌芽于殷商。春秋时期, 敬民和重民的思想在众多典籍中多有反映。如《国语·鲁语上》载:“长勺之战, 曹刖问所以战于

庄公。公曰:‘余不爱衣食于民, 不爱牲玉于神。’对曰:‘夫惠本而后民归之志, 民和而后神降之福。’”《论语·宪问》中提到:“子路问君子。子曰:修己以敬。曰:如斯而已乎? 曰:修己以安人。曰:如斯而已乎? 曰:修己以安百姓。修己以安百姓, 尧舜其犹病诸!”意思就是说子路追问孔子什么叫君子, 孔子一一回应, 最终给出的答案是“修己以安百姓”, 即“修养自己, 是所有百姓都安乐。”孔子提倡统治者要以民为本, 修仁政, 关心和体恤百姓。孟子进一步提出:“民为贵, 社稷次之, 君为轻”。荀子更是主张:“君者, 舟也, 庶人, 水也; 水则载舟, 水则覆舟。”《管子·轻重法》中记载齐桓公与管仲的对答:“桓公问管子曰‘夫汤以七十里之毫, 兼桀之天下, 其故何也? 管子对曰:‘桀者冬不为杠, 夏不束桴, 以观冻溺, 弛牝虎充市, 以观其惊骇。至汤而不然。夷境而积粟, 饥者食之, 寒者衣之, 不资者振之, 天下归汤若流水。此桀之所以失其天下也。’”历朝历代都强调“民本”思想, 以加强国家统治, 缓解社会矛盾以及维护社会秩序。

儒家的“民本”思想, 在实践上表现为“惠民”政策。“惠民”思想可以追溯到早期典籍中的《周礼》和《管子》。

《周礼·地官司徒》中提出在灾荒之年治理灾荒的十二条荒政措施, 即:“一曰散利(散发于平时的积聚, 使百姓获利), 二曰薄征(减轻税收), 三曰缓刑(缓施刑罚), 四曰弛力(减轻百姓的徭役等差事), 五曰舍禁(舍弃山野林泽的禁令, 让百姓取食于山林), 六曰去几(去掉关市的税收), 七曰管礼(减少吉礼中的繁文缛节), 八曰杀哀(减去凶礼之中的礼节), 九曰蕃乐(闭藏乐器而不作), 十曰多昏(不备婚礼而娶嫁), 十有一曰索鬼神(向鬼神祈祷), 十有二曰除盗贼。”这是我国历史上首次提出系统的荒政制度。除此之外, 还提出了“保息”六政, 普遍施行社会救助。《周礼·地官司徒》“大司徒”的职责中提到:“以保息六养万民, 一曰慈幼(爱护幼小的儿童), 二曰养老(尊养高年), 三曰振穷(救助困穷者), 四曰恤贫(周济贫苦者), 五曰宽疾(宽免残疾之人的徭役), 六曰安富(安定富裕之人)。”

《管子·入国》中提出“九惠之教”。所谓九惠之教, “一曰老老; 二曰慈幼; 三曰恤孤; 四曰养疾; 五曰合独; 六曰问病; 七曰通穷; 八曰振困; 九曰接绝。”“老老”, 指在国都和城邑设立“掌老”之官, 照顾长者, 了解老人嗜好并给予物质赏赐; “慈幼”, 指设立“掌幼”之官, 规定凡士民有幼弱不子女物理供养而成为拖累的, 国家可以减免徭役, 提

供相应资助；“恤孤”，设立“掌孤”之官，负责了解孤儿的饮食饥寒和身体状况，并予以必要的救助；“养疾”，设立“掌养疾”之官，对于身患残疾、生活不能自理者，收养在“疾馆”中供给衣食，直至身故；“合独”，设立“掌媒”之官，和合鳏寡，使之匹配，予以田宅，使之成家；“问病”，设立“掌病”之官，专事了解慰问、病人，向国君报告；“通穷”，设立“掌穷”之官，对于无室可居、无粮可食的贫困之人，其乡党及时报告的，予以奖赏，不报告的，予以惩罚；“振困”，在凶荒之年宽缓刑罚、赦免罪人、发放库粮经行救助；“接绝”，对死于国事或战争的人们，国家应该拨给一定数量的经费，让其生前好友、故旧负责祭祀之事。

## 二、仁爱思想

儒家文化作为中国两千多年来的文化主流，其思想核心就在于“仁”。所谓“仁”，《论语·颜渊》云：“樊迟问‘仁’。子曰：‘爱人。’”。孔子以“爱人”来解释“仁”，提出“仁者爱人”。孔子要求人们“泛爱众”，“爱人者，人恒爱之”，强调“四海之内皆兄弟”，要求人们“博施于民而能济众”。仁爱精神要求人们从亲亲开始，而达到仁民，最终达到爱物。

孟子继承和发展了孔子的“仁爱”学说，把“仁”和“义”当作基本的政治范畴和道德规范，认为“三代之得天下也以仁，其失天下也以不仁。国之所以废兴存亡者亦然。”孟子“仁”之学说建立在“性善论”之上。《孟子·离娄下》载：“人皆有不忍人之心者，今人乍见孺子将入于井，皆有怵惕惻隐之心。非所以内交于孺子之父母也，非所以要誉于乡党朋友也，非恶其声而然也。由是观之，无惻隐之心，非人也；无羞恶之心，非人也；无辞让之心，非人也；无是非之心，非人也。惻隐之心，仁之端也；羞恶之心，义之端也；辞让之心，礼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人有是四端也，尤其有四体也。”在孟子看来，“惻隐之心”是人们从事社会慈善活动的动机所在。惻隐同情之心是促使人产生同情冲动和引发行善行为的原因所在，正是对他人的同情和怜悯，人才去爱人，去扶危救困救助弱势。“夫善，仁而已。夫仁，人而已。夫人，和天下言之也。和天下人言人，犹之乎合四体言身，吾于身有尺寸之肤，刀斧封割而木然不知者乎？吾于天下有一人颠连困苦，见之而木然不动于中者乎？故善者，仁而已矣。仁者，爱而已矣。”<sup>[4]</sup>

除了儒家强调的“仁”之外，墨家的“兼爱”思想同样也充实了传统慈善思想。“兼相爱，交相利”是墨家思想文化的核心所在。墨子主张相互救助和扶持，多做利人利己的事情，不做害人害己的事情。要“有力者疾以助，有财者勉以分人，有道者劝以教人”，要“天下之人皆相爱，强不执弱，众不执寡，富不侮贫，贵不傲贱，诈不欺愚”。每个人发挥自己所长帮助别人，去实践“兼爱”。

## 三、道家与佛教的善恶、因果报应说

道家文化是中华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众多道家典籍中蕴涵了丰富的慈善思想。道家创始人老子认为，“道”是天地万物之源，能使善人得福，恶人遭祸。正如老子《道

德经》中所载“天道无常，常与善人”。老子提出人们应该遵循“道”的规律，只要做善事顺应自然，就“可以保身，可以全生，可以养亲，可以尽年”。《太平经》、《太上感应篇》等典籍中都有劝人向善思想。《太平经》提出“太平世道”，要求信众敬奉天地，主张乐生好善，并形成了“乐以养人”、“周穷救急”的慈善观。《太上感应篇》以规诫的方式，宣扬善恶报应，并列出了种种善举恶行作为人们趋善避恶的标准。

慈悲观念是佛教教义的核心之所在，同时也是佛教慈善思想之基础。对于信众来说，须要胸怀慈悲，以慈爱之心给予人幸福，以怜悯之心拔除人的痛苦。要摆脱轮回，应有慈悲精神，以慈航普度众生，善待众生，修三福，持五戒，劝谕世人，敦促人们在生活中去恶从善。

除了劝人向善外，道教和佛教亦有善恶因果报应之说。《易传·坤·文言》言：“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人行善恶，各有罪福。如影之随形，响之应声”等等。《太平经》在“积善余庆，积恶余殃”的善恶报应论的基础上提出了“承负说”之说。它认为，任何人的善恶行为不仅会在自身遭报应，而且对后世子孙也会产生影响；人的今世祸福是先人行为的结果。如果祖宗有过失，子孙也要负其善恶的报应。善恶相承负的范围是承负前五代，流及后五代，但如果自身能行大善，积大德，就可避免祖先的余殃，并为后代子孙造福；如果从恶不改，神灵将依据人的行为，赏善罚恶，毫厘不爽。

佛教为了实现劝善的目的，也相应提出了“因缘业报”说。“因缘业报”说认为宇宙间的万事万物都受因果法则支配，由人们自身行为和支配行为的意志决定其性质，善因得善果，恶因得恶果。东晋南北朝时期的高僧慧远依据《阿毗昙心论》中的“若业现法报，次受于生报，后报亦复然，余则说不定”的偈语，撰成《三报论》，指出：“经说业有三报：一曰现报，二曰生报，三曰后报。现报者，善恶始于此身，即此身受；生报者，来生便受；后报者，或经二生三生、百生千生，然后乃受”。<sup>[5]</sup>

这种“承负说”和“因缘业报”说，在以血缘关系为主体的中国传统社会中，有其自身的积极意义。它们在社会生活中，规范着人们的善恶行为，完善和充实社会的伦理观念，推动社会力行善事义举，使民间慈善活动和社会公益事业持续不衰。

### [参考文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民间组织管理局. 我国民间组织发展与管理情况[J]. 学会, 2005, (1).
- [2] 高志华. 论慈善[J]. 中国社会工作, 1997, (3).
- [3] 田凯. 非协调约束与组织运作—中国慈善组织与政府关系的个案研究[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4.
- [4] 《高子遗书》卷1“同善会序”.
- [5] 王卫平, 黄鸿山. 中国古代传统社会保障与慈善事业——以明清时期为重点的考察[M]. 北京: 群言出版社, 2005.

## An Inquiry into the Source of Traditional Philanthropic Thoughts

SHAO Ming-chun

**[Abstract]** China is the first country which implemented and developed philanthropy. Philanthropy in China, has a long and fine tradition. The emergence and vigorous development of Chinese ancient Philanthropy connected closely with its traditional culture with distant sources and long streams. Confucian "People" and "benevolence", Mohist of "universal love", "encourage goodness" and "causal retribution" in Taoism and Buddhism, which all constitute the ideological basis of traditional charity and provide theoretical support.

**[Key words]** tradition; philanthropy; ideological basis